



西北军旅作家文选

XIBEI JUNLUI ZUOJIA WENXUAN

樱花大道

李斌魁 / 著

甘肃文化出版社
SHENGWU CHUBANSHE

主编：谢国西
执行主编：申晓君

西北军旅作家文选

主编/谢国西 执行主编/申晓君

樱花大道

李斌魁 著

甘肃文化出版社

1999.9. 兰州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甘肃军旅作家文选/谢国西,申晓君主编。—兰州:甘肃文化出版社,1999.9

ISBN 7—80608—499—1

I. 西… II. ①谢…②申… III. 文学—作品综合集—中国—当代 IV. 1217.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36906 号

责任编辑:申晓君

装帧设计:秋子

责任校对:马映锋

版式设计:秋子

西北军旅作家文选

主编/谢国西 执行主编/申晓君

樱花大道

李斌魁著

出版发行:甘肃文化出版社 排 版:甘肃天人出版印务公司
社 址:兰州市东岗西路 316 号 印 制:兰州奥林印刷厂

邮政编码:730000 邮政编码:730000

电 话:(0931)8811015 经 销:新华书店

开 本:850×1168 毫米 32 开 版 次:1999 年 9 月第 1 版

字 数:170 千 印 次:1999 年 9 月第 1 次

印 张:6.125 印 数:3 000

书 号:ISBN 7—80608—499—1·42

定价:15.00 元

目 录

散 文

1	看不见的脸
5	造神的秘诀
8	戏说石头
11	杂谈“严禁”
14	话说“土”与“洋”
16	说“包装”
18	地气
21	黑指甲随想录
24	感怀包公祠
27	麻雀
30	《水浒》的启示
33	喜虫与文学
36	水杉林里的随想
39	阳新印象记
44	樱花大道
49	留在东湖的记忆
51	并非寻梦去
54	春水

58	花香乃须心静
61	夜流星
66	墓吟
72	火泉

小 说

78	近的是雪远的也是雪
93	不会走路的女儿
104	看戏
108	少女的崇拜
149	大峡谷

看不见的脸

造物主造就了人，有血有肉、五脏六腑、四肢大脑，唯独脸是最要紧的。如此说，并非我拿了黑钱非要昧着良心捧出个什么明星出来，实在是因为脸太火爆了。不信，可去颁发证件的部门试试，不管亮出何等漂亮的丰乳、肥臀、玉臂、瘦腰，逗惹得那些拿印章者灵魂出窍，宁可潇洒一回去死也无济于事。最终还得看那张脸，哪怕长满麻子，生就一个豁嘴，其丑无比凶煞恶神也得复制下来张贴上去。

脸是人的证明，人就是脸，这才有了见照如见人之说。

可见，人与人的相识大多是脸与脸的相识，也可说，认识了一张脸便认识了一个人。很难想像，两位从未交往过的陌生客，初次见面，又是握手换名片，又是交杯换盏神侃一通，繁忙活了一阵子，却发觉对面的先生空有四肢躯干，唯独看不见脸，他要不觉得自己撞见大头鬼才怪呢。

不过，天下之大无奇不有，无头无脸者在活着的世界里自然是不存在的。但看不见的脸却举目皆是。记得，我在某部门采访时，曾遇到过这样一位女记者。据介绍该记者可能二十有四，在京都一家赫赫有名的大报供职。可以称得上年龄如花似玉，事业得意有成。但是，不知为何我总觉得此小姐给人以异样的感觉。细细观察，该小姐就其身材可谓亭亭玉立风姿绰约，且装扮入时得体，处处要显露出京都大报名记的风度，怪就怪在她那张脸总给人以虚假之感。

原来小姐酷爱化妆。这原本无可厚非，只是她的妆也过分的浓过分的艳。每次露面呈现出的是一层厚厚的粉底霜之类的化学合成物，厚物之上又刻意雕琢。眉是修描过的，眼圈或青或紫变幻莫测，大而阔的嘴巴涂得如滴血一般，不但没了性感倒令人生出会被活吞的恐惧来。偏偏该小姐又是被捧为绝对上宾的人物，该部门的最高领导也乐于天天追随左右，我也只得耐着性子整天面对一个油乎乎的脸谱了，心里却不禁生出疑窦来。

论理，时下的知识女性该颇有些知识，也能亮出些高雅来。此位名记如此浓妆艳抹似乎精心要把自个那张脸隐藏起来。但凡要隐藏的必定有点神秘，越是神秘越会生出吸引力来。所以，越是看不清，越是想看清楚在妆后的那张本来的脸。

但，此小姐独居一室，不论出游还是就餐，哪怕火上房，她不装扮停当是绝不出户的。连那位最高领导也常无怨无悔地待月西厢下。几天下来，我不仅未识庐山真面目，反等出满肚子气来，有时还觉得自己的无聊。

时隔半年，当我再次来贵部门时，方知那位小姐并非什么名记，而是临时借调到那家报社的帮工。她上次来不过是假公济私，名为采风，实为旅游观光购物散情。在那位最高领导的关切下原本想得到的全都得到。只是玩得太火爆太忘情，在边境禁区内玩出点麻烦，才东窗事发。于是小姐顺便告了那位领导对她非礼，把此公的官也给告丢了。知情者多有不平，都喊不值，原来那位小姐除了那身撑衣衫骨架略略上眼外，那张脸退了脂粉实在够瞧的。

骗术处处都玩，技法有高有低，我除了佩服那小姐化妆术的高明外，也佩服旁观者评论之尖刻——“丢官的先生自以为掉进温柔乡里，其实不过是吃了些口红而已！”

初入耳，吃口红而已的话似乎有点刻薄浮浪，细细想来却不无道理。时下，各式的化妆品多如牛毛，化妆术时掀新潮，但凡不甘落于时髦之后者哪有不趋风而追的。女人如此，男人也不能土气。于是，你用口红护起真皮，我用唇膏包着肌肤，热恋相拥之际，嘴里都讷讷叫道柔唇似水玩得心跳，其实不过是化学合成剂与化学合成剂的摩擦。摩擦尤不解渴，尚要伸手去抚去摸，意念中飘飘荡荡，而

手上沾的全是含铅毒的白粉与一摊油彩，哪还有什么切肤之爱。

当然，涂点口红、粉底霜、浓妆艳抹之类的化妆术也算不得什么。高明者还可戴上假发、粘上睫毛、拉开眼皮、给鼻梁中塞塑料，朝乳房里灌膨胀物。君不见某家刊物曾报道说，一留学生在异国他乡觅得一妙龄贵妇，这位先生以为走了桃花运，谁知新婚之夜方知该妙龄少女原来是个八十老妪，她的那张迷人的脸是用重金请高级美容师用手术刀造出来的。由此可见，比起涂脸者来造脸者便算得上是大款了！说来，都嫌爹娘给的那张面孔不美，都嫌青春去的过于匆忙。但假如全世界的男人都造成阿兰德隆，全世界的女人都造成梦露，并持之以永恒的不变、永恒的青春潇洒，那么这个地球上几十亿的人都挺起两张可爱的面孔，岂不难识父母之女，也没了高低贵贱，犯罪之徒可以任意横行，做官的也不晓得该向谁发号施令了吗？

可是，有人并不这么想，他们不但要造脸，还要造身。做够了男人要做女人，做够了女人要做男人，于是又生出人妖之类的别种。既然生命之根可以做假，那还有什么不能造出来呢。保不准某年某月某日，会有人造心、人造皮、人造肝肺、人造大脑或人造下水问世。到那时，人无须从母体中出来，只要造起一座造人的工厂，像生产口杯、尿壶一样，把一个个零件组装起来，穿以华丽的时装，涂以精美绝伦的化妆品，把各式的金银铜铁玉器石头兽骨翎毛悬挂于腕、于颈、于耳朵眼里、脚脖子上，谁敢说不是个誉满全球的人呢？真到了那时，要辨真伪、要查出工厂是否丧尽天良冒充名牌，造出什么黑硬的皮肤和大毛孔之类的伪劣产品，单流尽铅华、除去表面的那些油彩是不够的。必须专门人才手持锥针之类的铁器，将脸上的那层以假乱真的人造皮揭开，仔细察看每个电子原件方可。且那时的人担心的将不是喝了假酒、买了假货、服了假药，而是担心别找到一个假老公假妻子回去。婚姻介绍所当然不会只填两张表交几片玉照了之，首先必须验明正身，吃点口红之类的亦算不得大案，怕的是抱个人造人入得绫罗帐内，紧要关头，发生漏电短路；亲吻之际冒出电火花来，那才真要爱个死了！

真的是不想不知道，世界真奇妙。何止奇妙，简直令人毛骨悚

然。

诚然，此说也许有点胡思乱想，云天雾罩。静心而论，美原本便是人造的，化妆之法也是从古到今源远流长，我亦无亵渎人的造美与爱美之心。其实，涂过的脸与造出的脸亦不乏诚实与可敬可爱者，倒是那些不曾涂抹不曾动过刀剪，看来自然天成、老老实本分的脸内藏起险恶与杀机来是最难识最难防的。他们或饰以伟大、或饰以庄严、或饰以多情、或饰以极善，或施以金钱权势把自己烘炒起来而灵魂却早已霉烂掉。

我相信灵魂，因为何等高明之手也造不出一个真正的灵魂来。于是在千变万化的人海中，便有了法官、检察官，有了神探亨特，有了无数身穿警察制服的执法者。他们是识别灵魂的人，他们力求能看清每一张脸。

造神的秘诀

近日报刊上常有邪教害人的新闻，中国有外国也有。误入歧途的迷信者或不分男女脱得精光赤条条跳入污浊的池塘里“洗礼”；或妻离子散仍麻木不仁狂呼：“我升天了！”更有甚者，或集体自杀，或施放毒气残害生灵。此凡种种都是以神的名义进行的，这个神不是别人就是教首自己。可以说，但凡邪教之首无不是造神的高手。

其实造神运动自古有之，也可以说自从地球上有了人类，人类有了思维有了幻想便有了造神者。当然要把个普普通通七情六欲的人变成个无所不知不能的神也是要颇费一番功夫的，所谓戏法人人会变各有各的门道。但综观五花八门各色神道，纵然千奇百怪，可看得多了拜得多了信得多了，也不免看出点诀窍来。如同各个商家的“大跳楼”、“大出血”；魔术师的“大变活人”，“炮打活人”一样，红薯还是红薯，吃法不同罢了。

我以为但凡邪教、但凡造神通常也离不开三部曲。开场的便是苦难曲。把今世今人统统描绘为地狱罪人，要么是苦难深重，要么是暗无天日。总之天要塌地要陷，山要崩裂河要断流。如此景况谁个听了不怕？更何况人在世间谁无难处：想富的富不起来，想瘦的瘦不下去；要么子女不孝，要么疾病缠身。就是腰缠万贯身居华屋，出则豪华轿车代步，食则生猛海鲜下肚，也免不了有商场情场之忧。发了财的还想发大财，做了官的还想做高官。人在世上走，推动他的是个“欲”字。

欲望这玩意是柄双刃剑，正面可以披荆斩棘杀出一条理想之路；反面砍杀出的则是一条邪念之途。有言道——无欲则刚。其实

是个梦，谁也做不到。就是断了七情六欲的和尚还有个最终的欲望——希冀修成正果有个美妙绝伦的来世，何况凡夫俗子呢？

有欲者就有化解不开的愁，就有千杯万盏浇不灭的火，就有自身永远达不到的目的。没有了自信必转向他信。于是乎喝令三山五岳开道，我来啦。我是谁？我是佛爷转世耶酥复活，我是大慈大悲的观世音，我是有求必应救你于水火之中的救世主。不由你不膝盖发软。

半空中落下活神仙，大喜过望之后不能不心存疑虑，于是造神者便唱起迷信曲。

要使别人相信，除了有张好嘴外还得有番迷人的宏论。宏论自然要十分新奇，越发离奇就越具诱惑力。而且撒谎不怕大，撒个小谎会被骂为骗子，撒个弥天大谎则可能成为圣人，当然要使谎言变成真理还得靠宣传。宣传有口传心授的直销，也有动用广播电视的造势。现代的迷信动用现代化的宣传工具已不是什么希罕事。讲经的电台不是天天都在讲吗？传道的录音带不是天天都在卖吗？假如有个谎言天天在你的耳边吹，不由你不信。这正应了一句“名言”：谎言重复一千次就成了真理。否则人类也不会把一个“真”字作为终生追求的目标和最高的境界。足见这个世界上的谎言实在太多了，可以说每个人的一生都生活在谎言与真理交织的现实中，没有受过骗的人是没有的。

骗术确是一门高深莫测变幻无穷的学问，稍不小心你就会成为信徒。在这门学问中最可悲的并不是骗人者的他骗，而是施以“请君入瓮”的手腕让你自己骗自己。

且看这三昧真言吧：一曰“信不信由你”，二曰“神就在你心里”，三曰“诚则灵”。

“信不信由你”如姜太公钓鱼愿者上钩，颇有点自由的味道，但却暗藏杀机，就是上了当连埋怨发泄的权力都没有。把神放在你心里不用说比挂在造神的嘴巴上要高明得多。你说无神怪你心无，你想有神便要虔诚。灵了是神的功德无量，不灵只怪你心怀鬼胎，谁个愿意落个心怀鬼胎的恶名呢？谁个不愿意显示自己的心明如镜无比高尚呢？于是用不着教导，他巴不得逢人便讲自己早已得道成

仙，仿佛天下仅有他得到神的恩惠，有求必应定打八折。到了这个份上说不上是别人骗他还是自己骗自己，已经浑浑噩噩进入昏迷状态，怎么能不说胡话不做傻事？

迷信是可怕的，也是可悲的。可造神者并不满足，他不仅要你信还要你完完全全依着他的指挥棒转，于是又奏起了禁锢曲。

几乎所有的邪教无一不是精神垄断者，给予信徒的除了虚无缥缈的天堂外只有绝对地服从。要想神之所想，说神之所说，除此之外爹妈给的那颗脑袋不许发挥任何功能。稍有杂念轻则教规不容重则施以暴刑。从精神的禁锢到肉体的禁锢直到你彻底地服从绝对地服从。

服从不仅给造神者带来精神统治的快感，同时会给他们带来巨大的物质利益。当麻木不仁的信徒们把自己财产金钱乃至身体供奉给神享用时，自以为虔诚地步入了天堂之门。哪知道，造神者们在随心所欲地聚敛金钱玩弄女人花天酒地地挥霍中，品尝着做人的潇洒。

造神是条生财之道，难怪有不少人想做神想称王想当万能的主。这点诀窍连精明的商人都心领神会，于是各样的神灯神笔神帽神鞋竞相推出。都想沾点神气都要发点神财。只可惜遍地神奇难以觅得几个真神出来。

神太多了也就没有了神。要破除伪善者造神的邪教，解放思想，开放每一个禁锢的灵魂才是正路。

戏说石头

一个时期有一种时髦，现如今流行戏说。看多了一本正经板起的面孔实在生腻，不如看看滑稽多变的脸。乡间俚语固然上不了台面，但比起拿腔捏调的声音却新鲜了许多。于是我也想赶赶时髦。穿的时髦与吃的时髦断然是赶不上的，只有赶时髦话聊以自慰。如同背了一身烂账，逃税逃到路边“大排档”的“款爷”，挤在寻常百姓之中必须先亮出大哥大并吼几声以表明身份：“他妈的，这个世界上哪有我吃的东西，看来看去只有来碗牛肉面了！”

潇洒是必不可少的，这类的潇洒我们却没胆量去玩，整日价提着不敢开机的大哥大做势倒不如攥块石头踏实，因为玩石头也是别样的新潮。

石头的确是个好东西，石头也是个坏东西，好坏之分，其出身是项要紧的。

生于南京雨花台的石头为雨花石；生于泰山的石头是泰山石；而生于黄河岸边的石头自然是黄河石了。无论石以地贵，还是地以石贵，运作得好都是可以出名的。但凡出了名就好办了，或称为奇，或冠以怪，或炒为鬼石，或奉为神物，均可供人把玩收藏，制成砚治成印以乐心志。垒在花园称为景致，镶个底座摆在古董阁上便是宝贝。假如再谱不朽的人题几个不朽的字就越发的不朽了。说穿了石头还是石头，一切的高雅、一切的名贵、一切的不朽都是人制造出来为人所用为人所叫为人所视的。正如吴承恩老先生灵机一动从东胜神洲的花果山上造出一块卵石那样，他不但造石成仙，且令仙石内育成胎、产石卵、进出个无父无母无先无祖名为孙悟空的石

猴来。石猴大闹了一番天宫，闹得既彻底又过瘾。虽然最终不得不接受再教育，历尽磨难取回“真经”成了个安分守己的正果，但这块石头着实让中国的普通百姓振奋。要说玩的就是心跳，吴承恩先生当推玩心跳的祖宗。

与吴承恩先生比，曹雪芹也是个玩石头的高手，但他含蓄了许多、多情了许多。如果说吴承恩玩得狂放与激越，那么曹雪芹则玩得深沉而幽长并颇有贵族气。他不玩荒郊野外的凡石，玩的是女娲氏补天时剩下的一块顽石。论出身门第，他笔下的石头起码比皇帝还要皇帝。先生令贾宝玉衔着这块石头从娘肚子里走出来，生于常人不敢仰视的富贵人家豪华官邸，但却高明地令这位公子哥通身都是俗人的作派。大厦将倾，接班人如此不肖自然无力补天，可着实赚尽了天下痴男痴女的眼泪。连从不看小说的政治家们也不能释手，一遍又一遍地读个没完，真给我们这些不起眼的文化人长精神。因为创造许多世间文明的不仅是权力与金钱，不少久长的永恒与不朽原来是出自贫病交加生活于底层的文人之手。感慨之余我也生出玩石头之心。

说来我倒真有块石头，既非生于东胜神洲，也非女娲氏的遗物，而是从自个儿的肚子里发现的，用医生之语——名为结石生于胆囊。而胆囊之石并非人的专利，牛有结石为牛黄，狗的结石名为狗宝。牛黄狗宝全都是值钱的玩意，唯独生在人的肚子里除了疼痛别无用处，真叫为人者丧气。统治世界玩弄地球的万物之灵也有不灵的时候。痛定思痛不免悟出点道理来：这世间原本并无绝对之主宰，人可玩石，石亦可以玩人，且玩得十分轻巧，只需不声不响地钻进你肚里即可。而此法尚是老法，并无多少新奇，早在马王堆的汉墓中挖出的女尸中就有结石这劳什子？从那时算起已有千年，惯于玩石的人类还未摆脱被石折磨的苦难，当然消石之法还是有的，而且花样不断翻新。最新之法为泄石妙药，于是我便急不可耐地登门求治。

多日不出门，抬头看世界这才发现满天下都是专家，且满世界的专家均是华佗再生，从脑心肺肝到花柳梅毒无一不在包治之列。如若不信自有广告为证：一溜瓶子装满各样的沙石，无一不是几粒

灵丹从嘴里吃进去，五彩的石块从肛门中拉出来。如今之事明知是“当”还争着去上，花了大价钱以为总能买得个真诚回来，哪知道最新技术科学结晶不过是一剂泻药，服用之后，该泻的泻不下来，不该泻的倒十分踊跃，几天之后，全身没了一点气力，顽石仍自岿然不动。

无奈我去质问专家，专家这才露出底牌，原来他的本行是拿刀子割胆囊的，虽说老眼昏花已经分不清哪是膘肉哪是里脊，但仍坚信不移对付捣乱之石唯一可行之法乃是一刀切下去将胆摘出来。如此血淋淋的不禁令人毛骨悚然，何况将胆摘去后“肝胆相照”岂不成了一句空话。终于我还是打定主意：石可以不去，胆不能没有，因为那是我母亲给我的。

杂谈“严禁”

我们有许多好习惯，喜欢刷标语是其中的一个习惯。标语五花八门，有慷慨激昂热血沸腾的，有声色俱厉面目凶恶的，自然也不乏苦口婆心慈眉慈目的。但不论哪种，并非为了震慑人心，耳提面命，造成声势，教化世人而已。即使为了颂扬，也是颂扬该颂扬者，或需颂扬者。且随着每时每刻的不同需要，要格外灵敏格外迅速地更换其内容。只可惜没有人把那些负载标语的墙壁的衍变随时随地地记录下来，否则你会看到一部真实生动的社会变迁史。当然在诸多的剧变中也有永恒的不变，例如——“禁止随地大小便”之类的永恒。

这类标语的不死，大概因为它通常占据的地形总是十分隐蔽，多在阴暗的角落里。这样的地方正儿八经的标语是不屑去的，像做官一样，没了人抢位子自然就坐得牢了。加之进入文明世界的人们，对于吐痰擤鼻涕之类的事通视为丑恶。爱美之心人皆有之，谁爱丑呢？就是喜欢丑恶，也要把邪念藏起来，做出一本正经的样儿。这类的正经比起真正正经人的正经来还要正经许多。藏起来的东西总免不了被遗忘，而进入被遗忘行列的反倒多了几分冷静的安全，也就长久了。除去以上的原因外，“禁止随地大小便”之类的话能够长久的主要原因在于它一直不属于时髦语。不像一夜之内可以冒出来的明星那样，光彩夺目，照得世间的凡夫俗子们不敢抬头，不敢睁眼。但是，如此之亮的明星，燃烧的速度也就不同一般。烧得太猛也就死得更快，所以多数的新星充其量不过做了稍纵即逝的流星，圆了过把瘾就死的梦。相形之下倒是稳当的落伍好点。

因为这个世界上真正心甘情愿过把瘾就死的人并不多，如此之说者不过是吓吓别人，表明自己如何的潇洒如何的气派罢了。如若不是，就该死几位弄潮儿给凡夫俗子们看看。

但是落伍者也并非一成不变的。自从进入商品社会，“禁止随地大小便”之类的永恒也与钱连在了一起。先前的禁止只是单纯的禁止，而这类的禁止未免缺少些时代气息。所以在“禁止”之后便加上“罚款××元”的字句，古老的字句如此处理后一下子便跟上时代的步伐，颇有点旧貌换新颜的味儿。改造后的字句，不仅新潮了许多，而且发生了质的变化。不再是一般的号召，而要动点真格的。动真格的这句话可不是随便用的，它是针对着虚晃一枪、花拳绣腿、虚张声势、故弄玄虚而来的。且能有罚款的权力自然不是普通的标语可以有的威风，显然已经进入了法律的范畴。至于谁给了他们这份权力就无需追究。请看：停自行车者，吸烟者，扔纸头者，乃至开会学习学生上课迟到者等等，总之一切该处罚的与想处罚的都无须批准，谁个想罚罚就是了。于是禁止随地大小便的法律举目皆是，而且绝大多数的法律是在墙上产生的。

墙上的法也好纸上的法也罢，既然做了法就该受到同样的待遇，享受同等级别的一切享受。但是落到实际处却不然，而是另外一回事了。但凡墙上的法律总是受到本不该有的歧视。是墙上的法不够严密吗？非也，请看：“禁止随地大小便”，“严禁随地大小便”，“凡人等不得在此大小便”，及“谁在这里大小便我×他妈”之类成系列的法不但完善，且严厉到了可怕，从精神到物质乃至肉体一样都没拉下，简直可以称得上法律中的“大腕”了。然而，奇怪的是竟无人惧怕无人理睬。不理睬倒也罢了，居然一个个胆大包天者接踵而来在“严禁”的字行下大模大样地排泄起来，结果十有八九的此类墙上法律的周围都是湿漉漉的，异“香”扑鼻，稍不留意脚下便会踩中“地雷”。如此放肆可谓至极，却不曾见到一位执法者出来罚款或执行某种事项。于是，久而久之，便者也就越发地放肆了，直到公然对着墙上的法律瞄准射击，直到把它冲扫得七零八落面目全非寿终正寝臭气熏天还不罢休。这不禁令人想起“狼来了”的故事。